

# 化隆回族自治县财政局文件

化财字（2020）456号

## 关于追加偿还国际农发基金会贷款（WFP571/IFAD424 目）2019至2020年度本金及利息的报告

县财政局：

根据省财政厅《关于偿还四川川东北农业综合开发2019至2020年项目本金及利息的通知》青财金字（2020）1551号及化隆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（第4号），我县应偿还该项目贷款本息总计575740.28元（其中：本金511512.70元，利息64227.58元），2020年初财政预算安排资金450000元，已使用该项目资金237217.66元，年初预算资金剩余212782.34元，归还该项目本息费还需追加资金362957.94元。列2020年支出功能分类科目：2130599其他扶贫支出；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：399其他支出；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：599其他支出。

2020年10月9日

